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48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众业达	股票代码	0024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娜	韩会敏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衡山路62号	广东省汕头市衡山路62号	
电话	0754-88738831	0754-88738831	
电子信箱	stock@zyd.cn	stock@zyd.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88,615,196.89	3,909,831,568.32	1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354,192.82	125,349,384.37	2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588,131.31	122,850,712.41	2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94,376.90	-311,892,754.80	9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3.44%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21,658,659.99	5,328,474,129.19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82,812,583.81	3,730,243,518.35	4.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开贤	境内自然人	29.09%	158,508,340	118,881,255		
颜素贞	境内自然人	8.81%	48,000,000	0		
吴森岳	境内自然人	5.90%	32,121,000	0		
吴森杰	境内自然人	5.87%	32,000,000	24,000,000		
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22,710,000	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3,626,00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宏远141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8,335,087	0		
裘荣庆	境内自然人	0.88%	4,800,000	4,800,000		
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天中岩星河资本事件策略私募投资基金3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3,424,500	0		
王总成	境内自然人	0.55%	3,002,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吴开贤、颜素贞是夫妻，吴森杰、吴森岳是吴开贤、颜素贞夫妇的儿子；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由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统一控制，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天中岩星河资本事件策略私募投资基金3期的基金管理人与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贯彻执行"3+1"的经营战略，以"行业覆盖、产品覆盖、区域覆盖，加人力资源"为战略核心，以"分销网、物流网、技术服务网，加互联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驱动服务升级；以"配电团队、工控团队、中小客户团队，加技术服务团队"保障三覆盖战略成果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8,615,196.89元，同比增长14.80%；实现利润总额190,989,698.26，同比增长21.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354,192.82元，同比增长21.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0,588,131.31元，同比增长22.58%。其中，公司电商平台"众业达商城(zydmall)"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一，是公司搭建的专业垂直工业品电商平台，主要销售公司签约品牌的产品，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以线上平台与线下实体子公司、办事处形成互补，突破线下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辐射范围，提高对中小型客户及长尾市场的覆盖。2017年，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4.6亿元；2018年，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17.1亿元；2019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对众业达商城进行建设、完善的同时，加大推广，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11.35亿元，同比增长49.3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a.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号)及《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号)，以及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根据上述准则及通知，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准则并编制相应财务报表。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143,506.67元，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根据上述通知，公司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变更前年初金额2,467,540,495.45元，变更后"应收票据"年初金额1,480,422,436.93元，"应收账款"年初金额987,118,058.52元；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变更前年初余额757,330,376.55元，变更后"应付票据"年初余额230,,639,790.55元、应付账款"年初余额526,690,586.00元。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根据上述通知，公司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b.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着谨慎性原则，同时考虑商业承兑汇票的信用风险特征，拟对商业承兑汇票比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提坏账准备。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年03月15日	《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2018年及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将会对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总额为 19,243.37万元，按照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对商业承兑汇票提坏账准备金额为633.43万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上海伊博船舶电器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1户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开贤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47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51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50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 [2019]6号的要求编制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3、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自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起，对财务报表进行以下变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49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9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549,909股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1,224,297.89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764,527.7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1,459,770.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21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3月22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6]G15042800635号)。

(二)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收回	本年使用				期末余额
			本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991,459,770.10	35,150,760.26	841,638,767.75	200,000,000.00	8,145,394.05	14,086,682.41	23,457,698.32	180,000,000.00	159,281,987.83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991,459,770.10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35,150,760.26元，累计直接投入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32,776,601.68元，投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35,804,242.53元，补充流动资金518,747,698.32元，本期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80,000,000.00元，期末余额159,281,987.8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于2016年3月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募集资金账户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当事人均严格履行协议，履行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规定，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全部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145.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68.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35.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250.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732.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5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	否	42,528.36	3,277.66	814.54	3,277.66	100.00%	2019年3月	－	不适用	是
2、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28,594.07	45,970.00	1,408.66	13,580.42	29.54%	2022年3月	－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51,874.77	2,345.77	51,874.77	100.00%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1,122.43	101,122.43	4,568.97	68,732.85	－	－	－	－	－
合 计	－	101,122.43	101,122.43	4,568.97	68,732.8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充电项目")，原预计建设周期为18个月，预计于2017年9月完成。由于充电系统的技术性能指标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在建设初期，公司主要进行客户开发及产品试产，受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专项检查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调整影响，公司预装式充电系统的客户开发工作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经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周期延期18个月，即预计于2019年3月完成。截止2019年3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充电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5.8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电商项目")，原建设期为12个月，市场开拓期为24个月，预计于2019年3月完成。因线上销售不同于线下销售，为提升客户粘性，公司需要不断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测试及推广，并根据测试推广情况，逐步进行软硬件购置及调试、物流仓储升级等，经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电商项目投资建设期12个月、市场开拓期 24 个月延期为建设期(含市场开拓期)36个月，即预计于2019年3月完成；经公司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增加对电商项目的投入，同时对细分项建筑工程投资进行调整，并将电商项目的建设期(含市场开拓期)延期至2022年3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情况如下：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的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出具是在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宏观政策背景下提出并组织实施的，其时所选定的实施方式为生产、销售。由于充电系统的技术性能指标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在项目建设初期，公司主要进行客户开发及产品试产，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新能源车对燃油车的替代不可能一蹴而就，且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处于行业起步阶段，相应的充电市场需求尚需要时间释放，受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专项检查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加剧，新能源汽车充电市场格局分化不清晰，虽然公司预装式充电系统的小批量应用取得预期成效，但现阶段大规模市场推广不具备条件，相关工作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经公司综合慎重考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充电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42,528.36 万元调减至5,313.47万元，其中将充电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7,375.93 万元投资于电商项目，调整后，电商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增加至 45,970万元；将充电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9,838.9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的仓储物流中心建设地点进行调整，原计划：仓储物流中心建设主要对公司目前位于北京、上海、广州、郑州四地的仓储物流中心进行装修改造，调整为：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建筑工程投资规模6,120万元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需要进行装修改造的仓储物流中心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北京、上海、广州、郑州、汕头等及各仓储物流中心的投资规模。 2、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及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的细分项建筑工程投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计划为：授权董事长在建筑工程投资规模14,983.00万元不变的前提条件下，结合实际情况决定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并新建仓储物流中心、装修改造原有仓储物流中心和租用仓储物流仓，以及为电商项目团队提供办公场所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各募集资金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865.6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6年4月9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7年4月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7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4月13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8年1月3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8年1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9年1月3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9年1月8日起 不超过12 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经公司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5.8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要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对项目建设各方面的费用进行了严格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压缩了资金支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规定，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2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	0000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庆富	沈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1103室	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1104室	
电话	(0755)83667450 83667257	(0755)83667450 83667257	
电子信箱	kongqf@udcgroup.com	shenh@udc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5,768,950.34	1,407,691,797.69	1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8,949,925.40	380,373,570.16	2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2,327,029.61	373,891,792.76	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9,383,694.73	1,067,343,040.14	-41.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9	0.333	-7.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9	0.333	-7.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0%	8.27%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45,322,104.61	10,893,040,699.04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9,156,457.07	4,815,135,432.28	-4.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1%	492,867,76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	33,106,492	0		0
#于平	境内自然人	0.91%	13,559,182	0		0
#朱武广	境内自然人	0.67%	9,986,912	0		0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8,677,110	0		0
#冯书通	境内自然人	0.51%	7,540,189	0		0
海通证券资管－工商银行－海通投融宝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9%	7,345,00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48%	7,142,366	0		0
#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6,616,350	0		0
#王志丰	境内自然人	0.40%	5,913,57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联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和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于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2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559,100股，合计持有13,559,182股；朱武广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986,912股；冯书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540,059股，合计持有7,540,189股；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616,350股；王志丰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913,570股。					

备注：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1,141,487,712股增加至目前的1,483,934,025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刊载在巨潮网上的《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及其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自有物业租赁管理业务。

公司目前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深圳、杭州等城市，物业资产及物业经营管理业务主要集中在深圳、杭州、上海等区域。从事房地产开发的主体主要包括：公司本部、深圳华联置业公司、杭州华联置业公司、上海申冠置业公司等四家。从事物业经营管理业务的实体为华联物业集团，负责统筹、运营和管理本公司和华联集团的物业资产出租及住宅地产项目、商业地产项目等。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项目储备及自有物业出租等情况如下：

1.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单位：平方米)

项目名称	位置	总投资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含商业)	项目进度
华联城市全景花园	深圳宝安区	29亿	100%	37,466	197,024	173,603.9	已累计销售16.11万平方米。自持性商业0.83万平方米
华联城市中心(即"华联南山B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南山区	35亿	68.7%	34,289	210,400	210,400	开发建设中。北区工程取得预售证，正在推售
"华联南山A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南山区	待定	待定	48,900	待批准	---	已获准立项并申报了专项规划方案，审批中
钱塘公馆	杭州钱江新城	7.4亿	74%	11,549	46,421	38,068	已累计销售2.23万平方米
全景天地(1#楼：万豪酒店；2#楼：全景公寓)	杭州钱江新城	10.3亿	74%	24,009	54,588	16,447	万豪酒店已开业运营

备注：(1)公司2019年上半年没有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2)"华联南山A区"城市更新项目目前正在进行专项规划申报及合作开发前的各项筹划工作。

2. 公司出租房产情况

公司出租房产主要分布在深圳、上海、杭州等地，房产面积合计22.3115万平方米(含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与住宅、写字楼等配套收费车位3,515个，按照房产类别划分如下(单位：万平方米)：

房产类别	写字楼	商 铺	工业厂房*	住 宅	公 寓	酒 店	合 计
数 量	8.9056	3.0324	5.2343	0.1998	1.0378	3.9016	22.3115

说明：*上述出租房产含"华联南山A区"城市更新项目用地的地上建筑物(写字楼、工业厂房等)，若该城市项目进行开发建设，该地上建筑物将被拆除，公司上述出租房产面积需作相应调整。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和利润构成与上年同期相比没有变化。

经营环境变化及判断：

2019年1-6月，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商品房累计销售面积和金额分别为7.58亿平方米、7.07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1.8%、增长5.6%，全国房地产累计投资、土地购置面积、房屋新开工面积分别为6.16万亿元、0.80亿平方米、10.55亿平方米，同比分别增长10.9%、下降27.5%、增长10.1%。

报告期内，房地产调控前稳后严，政策调控多措并举平衡供需，引导市场理性预期。一方面调控力度不减。"房住不炒"三申五令、"因城施策"调控政策持续、深入，同时多部门联动，从资金管控、资金通道监管等共同构筑风险防范机制，抑制非理性需求。另一方面稳预期、防风险。从供给侧重点调控中长期供应结构，强化保障房、土地供给调节、房地产税立法，同时又放宽地方人才引进与落户政策等，促进房地产的平稳运行。从房地产总体市场情况来看，销售增速回落，价格增长，投资、土地购置面积、房屋新开工面积等先行指标出现分化；一线城市成交规模大幅增长，二线、三四线城市成交规模出现分化、回落态势，区域市场分化特征十分明显。

展望下半年，一是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如中美贸易摩擦持续、英国脱欧等，我国经济内生动力不足并存在下行压力。二是国家对房地产调控仍将从严从紧，并强化了房地产的资金供给端监管。三是地产行业"去通道降杠杆"，房企未来融资渠道进一步收窄，房企将加速去库存化以释放流动性；大房企的竞争优势凸显，其规模优势将严重挤压中小房企的发展空间，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房企的可持续发展更注重自身的发展质量，并面临着转型、升级压力。四是一二线城市与三四线城市之间市场表现将继续分化，一、二线城市成交规模引领市场。为确保国内经济的平稳运行，保持经济的高质量发展，近期国内金融紧缩形势有所趋缓，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存在改善空间，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仍有下调余地，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精准调控，将有利于改善市场流动性。房地产行业发展与政策调控导向和金融政策变化密切相关，政策调控目标为防风险、稳预期，目前调控导向由"分类调控"转向"分类指导"，将有利于促进房地产市场构建健康平稳的运行机制，房地产市场不会出现大起大落的情形。预期下半年房地产行业供需结构持续改善、销售回落、价格趋稳，投资、新开工等行业先行指标增速放缓，区域市场分化特征会更加明显。

公司经营与管理情况：

(一)房地产项目开发与运营

目前，公司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主要集中在杭州和深圳两地。报告期内，在建、拟建项目的建设及筹建等情况如下：

1.杭州方面

(1)"UDC·时代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

"UDC·时代广场" 城市综合体项目由 "UDC·时代大厦"(写字楼)、"UDC·钱塘公馆"(商住)和"UDC·全景天地"(万豪酒店)组成。

"UDC·时代大厦"项目：由A、B两幢塔楼组成，其中：A栋于2011年售罄，B栋自持出租。报告期内，实现租赁收入4008万元，租金收缴率100%，出租率92.38%。

"UDC·钱塘公馆"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新增合同销售金额2.90亿元，实现确认销售收入金额3.28亿元。

报告期内，围绕建立"钱塘公馆"超一流的豪宅的市场定位与稀缺、精品、藏品独一无二的市场形象，通过现场展示、圈层活动等营销手段，从低调的"深水豪宅"、到"杭州C位豪宅"到"历史坐标藏品"，逐步实现产品价值和市场形象的升华与传播，进一步提升"钱塘公馆"超级豪宅的影响力，同时为销售赢得更多机遇。目前，该项目剩余的户型主要为大户型，面积大、总价高；原样板房已全部售罄，正在进行一套B户型样板房精装工程，计划2019年8月底完成样板房精装并对外开放。

"UDC·全景天地"项目：报告期内，"万豪酒店"实现营业收入7,436万元。同时在推进该项目的土地复核验收及2号楼的销售审批工作。

2.深圳方面

(1)深圳宝安"华联城市全景花园"城市更新项目

报告期内，该项目新增销售金额6.91亿元，实现确认销售收入11.17亿元。

报告期内，该项目的尾盘销售工作是公司本年度经营重点工作之一，拟通过积极开展多渠道推广和促销，以实现全年销售目标和去化目标。该项目销售较预期理想，为公司报告期内业绩的稳定增长做出积极贡献。

(2) 深圳南山"华联城市中心"城市更新项目

"华联城市中心"城市更新项目为公司在深圳的第二个城市更新项目，分南、北区工程进行开发建设。本着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智慧化工地等标准化开发建设原则，该项目成为了"深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质量观摩工地"，并凭借过硬品质获得了"2019中国年度影响力综合体"等荣誉。

北区工程(含T1、T3、T5共三栋)：土建工程已完成。正在进行幕墙装饰、园林绿化等工程施工及营销推介等工作。销售方面：T5公寓(U舍)完成签约销售金额为6.55亿元，平均销售单价5.95万元/平方米。工程建设方面：T1幕墙工程已全部完成，T3、T5幕墙工程除塔吊、电梯口外其余全部完成；T1、T3中低区装修已基本完成，T5装修除售楼电梯影响部位外其他已基本完成。T1、T3空调楼层已完成主机安装，完成强弱电管线铺设。园林绿化方面：除首层地面未施工外其余已基本完成。

南区工程(含T1、T4共两栋)：正在进行土建施工、建设等工作，目前工程进度：已完成地下室结构底板、负二层结构板施工，负一层结构板完成85%。南区工程计划于2019年9月实现地下室封顶。

(3)深圳"华联南山A区"城市更新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在深圳区域进行的第三个城市更新项目。目前，该更新项目的专项规划已上报南山区城市更新局，处于审核批复阶段。因政策变化以及研究更新方向等原因，该项目的专项规划和实施主体确认工作有所延缓。

(二)物业经营业务

2019年上半年，沪深杭三地物业租金及管理费等收入2.19亿元(含酒店收入)，同比增长15.26%，实现了时间过半各项经营指标完成过半的目标。

报告期内，一是认真开展经营管理工作，确保物业租赁与物业服务管理物业的稳步发展。二是积极开展物业服务重点工作，并取得良好成效，如"城市全景项目"积极申报深圳市优秀物业服务项目考评、"华联花园项目"通过了提高物业服务费的议案、"钱塘公馆项目"业主顺利入伙等，物业服务费平均收缴率超过96%，并将于四季度组织开展物业服务项目第三方顾客满意度测评工作。三是扎实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各级管理人员对安全生产充分重视，安全责任落实比较到位，上半年公司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6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9年深圳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改革创新发展 沟通互信共赢"——深圳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3日14:00至18:00。

届时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苏秦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孔庆富先生、财务部副经理万丽亚女士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